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 129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10 月 8 日(二)12:35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AD210)

主席：張祥傑教務長

紀錄：曾淑萍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128)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准予備查。(附件 1)

參、工作報告：詳議程資料。(附件 2)

【註冊組】本學期新生總註冊人數計 3139 人，註冊率統計至 9 月 24 日
約為 94.93%。

【課程及教學組】

- 一、依據上學期教學滿意度調查結果，學生反映「考試作弊」及「教師上下課時間未準時」情形比例偏高，為維護教學品質，請各教學單位協助加強宣導與督導。
- 二、依據教育部 114 年 6 月 4 日臺教高通字第 1142201506 號函文，論文延後公開應於學位考試前提出申請檢附相關資料，於學位考試時由考試委員審核確認是否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

【綜合業務組】

- 一、115 學年度碩士班及博士班甄試報名作業進行中，請各單位協助宣導，並鼓勵符合資格之學生踴躍報考。
- 二、招策會業已公告 116 學年度學習準備建議方向，117 學年度學習準備建議方向預計於 114 年 9-10 月進行調查，115 年 1 月公告。

【教學卓越中心】

- 一、114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執行期限尚餘兩個月，請各執行單位儘速辦理核銷作業，以確保經費執行進度。
- 二、教卓中心已於 114 年 9 月 18 日辦理教師移地共學活動。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113學年度第2學期成績更正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學則第28條規定：「學生各項成績經教師送交註冊組後，不得更改，但因登記遺漏或核算錯誤，得由任課教師於一週內以書面說明理由，向各系主任提出，經系務會議審查屬實，由與會人員四分之三通過後，以書面送交教務處註冊組更改成績。超過一週或成績之更正涉及學生是否退學者須提教務會議審議，必須由教務會議代表二分之一出席，與會代表三分之二同意後，

送教務處註冊組更改成績」。

- 二、113學年度第2學期教師於送交成績後超過一週提出成績更正，共計電子系、數媒系、應外系3案；成績更正涉及學生退學案計有材料所1案。材料所廖敏宏教師業於114年7月共提出4門課程成績更正，其中物理實驗（二）課號1606，修課人數65人，修改53名學生成績，惟環安系李xx(B11214xxx)原成績已達連續兩次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1/2，應令退學，經教師提出更改成績後，未達退學標準，須經教務會議審議是否同意更正。

- 三、本成績更正案業經各系（所）會議決議通過，申請書及會議紀錄詳如附件一。

決議：

- 一、本會議應出席人數 53 人，實際出席人數 46 人，已達二分之一出席人數。
二、經在場委員（符合資格：44 人）投票後結果，本案同意票 44、不同意 0 票、廢票 0 票。同意票數達出席代表三分之二。
三、通過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更正案。

提案二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學則」部分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 一、配合《民法》將成年年齡下修至 18 歲，修正第四十條，刪除須經家長或監護人之同意。
二、本校學則第二篇大學部第十九條第四項：學生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得延長修業期限；身心障礙學生修讀學士學位，因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得再申請延長二學年至多延長四學年。
三、本校學則第三篇研究所未訂定學生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得延長修業期限的規定。
四、經查目前已陸續有國立大學於學則中對於研究所學生亦訂定學生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得延長修業期限的規定，如附表一。
五、故擬於本校學則第三篇研究所第五十八條增訂第二項：學生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得延長修業期限；身心障礙學生因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得再申請延長二學年至多延長四學年。
六、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詳如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審議。

附帶決議：執行層面仍依現行方式辦理，紙本文件中「家長」欄位仍予以保留。

委員建議：

- 一、於新生入學通知資料中，增列「給家長的一封信」，說明休學規範、程序及相關

權益，以利家長充分瞭解並協助學生學習與生活調適。

二、針對有身心障礙、憂鬱或其他情緒困擾之學生，如擬辦理休學，應配合諮商輔導中心進行輔導與評估，並視個案情形酌予通知家長。

三、學生若因個人意願申請休學，或因課業學習不佳、獎懲或退學等情形，學校本於教育輔導立場，得於適當時機通報家長，以共同協助學生妥善處理相關事宜。

提案三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退學申請要點」第三條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配合《民法》將成年年齡下修至 18 歲，修正第三點，刪除須經家長或監護人之同意。

二、檢附修正案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詳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要點」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依本校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要點、王秋雄榮譽博士(大學部)優秀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及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規定首次申請程序辦理。

二、本學期新生依首次申請條件之同時錄取相關研究所申請人數計有 2 人，本組已於 9 月 19 日送請各系審議是否為相關研究所，經各系所審議結果如下：

申請名冊編號	本校系所	他校系所	系所審議結果： 是否為相關研究所
5	資訊管理系 博士班	中央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 是 ☐ 否
11	營建工程系 碩士班	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營建 管理組	☒ 是 ☐ 否

三、本學期計有大學部 4 人及碩博班 165 人符合申請資格，申請名冊詳如下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註冊組長口頭補充】附件四序號 7，申請條件修正為「正取前 15%，ARWU 前 1000 名國立學校畢業生（中興大學），歷年成績符合前 15%」。

提案五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審議本校 115 學年度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指定學校名單，請審議。

說明：

- 一、本依據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要點第三點第二項規定，所定之 ARWU 世界大學學術排名 1,000 名內之國立大學，本校得由其中擇優選取部分學校，並經教務會議通過。
- 二、校發中心提供 2025 年最新 ARWU 世界大學學術排名前 1,000 名國內大學名單計有 12 所，其中國立大學計有 8 所，詳如附件五。
- 三、本校 115 學年度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指定學校名單詳如下表：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王秋雄榮譽博士研究所優秀入學獎學金指定學校（適用 115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含提早入學生】）	
2025Academic Ranking of World Universities World Rank	學校名稱
201-300	國立台灣大學
401-500	國立成功大學
401-500	國立清華大學
401-500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501-600	國立中山大學
701-80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801-900	國立中央大學
801-900	國立中興大學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審議本校 115 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系所指定重點學校名單，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第三點第一項第四款「重點學校為最新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 (THE, Times Higher Education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1,000 名內之國立大學，得由其中擇優選取部分學校，並經教務會議通過」。
- 二、校發中心提供 2025 年最新 THE 世界大學排名前 1,000 名國內大學名單計有 14 所，其中國立大學計有 8 所。(詳如附件六)
- 三、本校 115 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系所指定重點學校名單詳如下表：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系所指定重點學校

(適用 115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含提早入學生】)		
THE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2025Rank	學校名稱	錄取相關研究所
172	國立臺灣大學	由系所認定
401 – 500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由系所認定
401 – 500	國立清華大學	由系所認定
401 – 500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由系所認定
501 – 600	國立成功大學	由系所認定
501 – 60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由系所認定
601 – 800	國立中山大學	由系所認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學生轉系申請要點」第十四條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配合「未來學院」於114學年度起修改名稱為「智慧科技學院」，擬修正第十四點。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課教組

案由：本校「授課鐘點計算要點」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 一、參酌陽明交通大學、成功大學、臺北科技大學、虎尾科技大學、屏東科技大學、中正大學等校之規定，於本要點第十一點增訂第二項規定，針對未達開課人數專簽核准續開之課程，教師授課時數不列入超支鐘點核計。
- 二、另將本要點第十一點原第二項文字調整至第三項。
- 三、檢附本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訂後全文各一份。(詳附件八)
- 四、本案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擬自 115 學年度起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案由：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學生修習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14年6月10日師培中心113學年度第11次中心會議審議通過。
- 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條文如附件九。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略。

柒、散會：13 時 20 分。

附件 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 128 次教務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追蹤單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1.	提案一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學生學行優良獎勵要點」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現行規定為能與時俱進，參照其他學校規定修訂本要點第二點規定。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全文規定，詳如附件。 案由：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成績更正案，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2.	提案二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輔系審查規範」第二十點規定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配合本校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114年4月23日學程會議修訂相關輔系審查規範。 二、修訂重點：取消分組，並修訂指定必修科目及任選必修科目學分數。 三、修正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及相關學程會議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3.	提案三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雙主修選讀規範」第一項第二十點規定修正案，請審議。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說明： 一、配合本校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114年1月14日及同年4月23日學程會議修訂相關雙主修選讀規範。 二、修訂重點：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開放雙主修申請，故於雙主修選讀規範第壹項增列第二十點。 三、修正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及相關系務會議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4.	提案四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要點」條文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修正本要點第三點第五款第四項，配合教育部名稱修正，將「預研究生」修正為「先修生」。 二、依行政會議決議，為延攬優秀本校學生正取就讀本校碩士班，調升第六類獎學金金額，以利提升優秀大學部學生留校就讀之誘因，修正本要點第五點第六款，修正為第六類獎學金：每學期 1.5 萬元整，研究生至多四學期，最高請領 6 萬元。 三、檢附修正案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詳如附件。 四、本校 114 學年度招生考試已辦理完成，為鼓勵本校學生就讀，建請本修正案擬自 114 學年度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招生入學學生適用。 決議：照案通過。			
5.	提案五 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 案由：本校「課程教學意見調查實施要點」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本次修正說明：配合全校預選課程作業時程變革，自本學期起下一學期之課程預選作業於當學期進行。爰修正本要點第三點、第五點期末教學意見調查實施說明。 二、檢附本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一份，詳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教務處網頁/教務章則。	課程及教學組	■本次辦理結案
6.	提案六 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 案由：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本次修正說明：依據校務評鑑委員建議明訂學生代表人數及產生方式。 二、檢附本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訂後全文各一份，詳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學生代表應來自不同系所，以確保代表性之多元與公平。	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教務處網頁/教務章則。	課程及教學組	■本次辦理結案
7.	提案七 提案單位：圖資處資訊應用組 案由：本校「遠距教學實施要點」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本次修正說明如下：		圖資處資訊應用組	■本次辦理結案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本校「資訊中心」自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更名為「圖書資訊處」，並業經教育部同意在案，擬將本要點第三點之「資訊中心主任」文字修正為「圖書資訊處圖資長」，以及本要點第四、八、九點之「資訊中心」文字修正為「圖書資訊處」。 二、檢附本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訂後全文各一份，詳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8.	提案八 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案由：本校「華語課程抵免學分要點」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一、自 103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外國學生，華語(一)至(五)列為必修學分，符合抵免條件者得申請學分抵免。 二、依據教育部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至本校辦理「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外國學生受教權益實地查核」之審查意見，外國學生應與本國學生適用相同課程規劃表，且學校不應以語言檢定抵免華語課程，應僅予免修。 三、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決議，自 114 學年度起入學之四年制外國學生的必修課程規劃表與本國生一致，刪除必修華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語言中心網頁。	語言中心	■本次辦理結案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語課，僅二技學士學程國外學生專班須修畢華語(一)至(四)。 四、擬修訂本校「華語課程抵免學分要點」名稱及相關條文規定，修訂後要點自 114 學年度起開始實施。 五、檢附本校「華語課程抵免學分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維護外國學生受教權益實地查核意見及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委會會議紀錄各一份，詳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9.	提案九 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 案由：審議 114 學年度課程規範及課程修訂，提請審議。 說明： 一、工程科技菁英班、四技日間部 23 系（含 4 個學位學程）、二技日間部 2 系、四技進修部 2 個學位學程、碩士日間部 28 所（含 1 個學位學程）、碩士在職專班 15 所（含 1 個學位學程）、博士班 13 所（含 1 個學位學程）。 二、各系所課程規範一覽表（電子系新增四技智慧電動車組 1 班、未來學院新增四技智慧跨域技優專班 1 班）詳如附件。 三、系所必修課程修訂彙總表，詳	依會議決議辦理。	課程及教學組	■ 本次辦理結案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如附件，選修課程修訂（含新增、刪除、更名、學期異動及學分組合異動）彙總表，詳如附件，新增科目之教學大綱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10.	提案十 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 案由：審議本校跨院系所學程終止及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本校「跨院系所學程設置要點」規定辦理。 二、終止學程有：設計學院：「動態影像互動展示設計學程」。 三、新增學程有：未來學院「社會實踐學分學程」。 四、修訂學程規定計有： 1.工程學院機械工程系：智慧座艙電控機構設計學分學程。 2.未來學院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智慧機器人學分學程」修訂「學程規定」及「學程課程注意事項」。 決議：照案通過。 【委員建議】建議將「跨院系所學程終止及修訂」修正為「跨院系所學分學程終止及修訂」。以明確指出所涉學程為「學分學程」，避免與學位學程混淆。	依會議決議辦理。	課程及教學組	■本次辦理結案
11.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課程及教學組 案由：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色課程推薦案，請審議。 說明：	依會議決議辦理。	課程及教學組	■本次辦理結案

項次	主席指示或會議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執行時程
	一、依據本校「教師升等評分細則」第四條規定「配合校務發展，所開設之課程屬教務會議通過之特色或務實致用類別者，每門每學期得加1分，最高15分。」 二、113學年度第2學期各學院推薦特色課程共25門，本案業經114年5月13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特色課程審查委員會通過推薦25門。 決議：照案通過。			
12.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研究所學生轉系考審規範」新增編號8 視覺傳達設計系碩士班轉所考審相關規定，請審議。 說明： 一、修訂重點：配合視覺傳達設計系114年5月6日會議決議新增編號8視覺傳達設計系碩士班轉所考審相關規定，餘編號調整。 二、修正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及視覺傳達設計系會議紀錄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已依會議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本處教務章則項下	註冊組	■本次辦理結案

附件 2 工作報告

一、註冊組

(一)學生註冊入學：

1. 新生入學服務網：已於 8 月 2 日開放，提供各項新生入學資訊，並方便新生上網登錄個人資料，新生入學通知單已於 8 月初陸續寄發。
2. 註冊：本學期(114-1)學生註冊繳費截止日為 9 月 8 日，本組已陸續於開學前一週即以手機簡訊與 Email 提醒尚未完成註冊繳費學生儘速完成繳費，並於 9 月 11 日以限時專送方式寄送催繳函通知未註冊學生最後補繳期限為 9 月 19 日，及函送相關名冊予各系所協助轉知。本組已於 9 月 23 日清查學生註冊繳費情形，並依本校學則第 45、65 條規定，簽辦逾期未註冊退學名冊及新生註銷名冊。
3. 新生註冊率：本學期新生總註冊人數共計 3,139 人(含轉學考新生)，其中大一新生「內含核定名額」(含擴充名額)之新生註冊人數為 2,570 人(缺額 137 人)，外加名額列入註冊率者計有 119 人，外加名額未列入註冊率者計有 409 人。全校新生註冊率約為 94.93%。(統計至 9 月 24 日，正式數據依校基庫基準日 10 月 15 日為準)

(二)復學：

1.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應復學之學生計 478 人，已於 7 月 1 日寄出復學通知，並請學生於 9 月 8 日前上網辦理復學申請，實際復學學生計 157 位，復學比率為 32.85%。本校 110 至 113 學年度各學期應復學人數、實際復學人數及復學比率彙整詳如下表。

學年-學期	應復學	實際復學	申請續休	退學	復學比率
103-2	319	118	131	70	21.94%
103-1	492	147	177	168	34.15%
112-2	327	114	141	72	34.86%
112-1	432	125	171	136	28.94%
111-2	300	93	131	76	31.00%
111-1	417	110	165	142	26.38%
110-2	321	118	118	85	36.76%
110-1	452	139	167	146	30.75%

- (三) 休學：本學期至 9 月 23 日止學生申請休學 374 人(日間部大學部 85 人、四技進修部 10 人、碩班 118 人、碩在班 103 人、博班 58 人)；本校 110 至 113 學年各學期新申請休學人數及其休學原因類別彙整詳如下表。

學期	因學業	因志趣	家庭、經濟	因工作	因服役	因育兒	因懷孕	因病	其他	合計
113-2	36	24	32	113	5	18	2	26	90	346
113-1	34	54	47	189	9	17	3	25	105	483
112-2	41	34	32	131	1	13	3	24	101	380
112-1	42	70	49	186	8	19	1	28	103	506
111-2	40	30	21	126	4	18	3	17	81	340
111-1	35	63	49	166	3	17	5	20	110	468
110-2	22	27	28	117	2	8	1	13	77	295
110-1	44	38	52	170	5	19	3	18	97	446

(四) **退學**：本學期至 9 月 23 日止學生申請退學 306 人(日間部大學部 112 人、四技進修部 17 人、碩班 93 人、碩在班 58 人、博班 26 人)；本校 110 至 113 學年各學期退學人數及其退學原因類別彙整詳如下表。

學期	逾期未註冊	家庭經濟因素	連雙 1/2 不及格	連雙 2/3 不及格	志趣不合	轉學	重考	工作需求	延修屆滿	死亡	其他原因	合計
113-2	87	3	13	2	6	13	6	8	14	1	26	179
113-1	125	7	18	1	14	39	7	23	23	2	45	304
112-2	71	2	15	2	5	11	3	7	8	2	17	143
112-1	115	7	20	4	11	34	13	16	20	1	24	265
111-2	88	3	13	1	6	10	5	13	9	3	22	173
111-1	129	4	15	3	9	29	3	27	33	1	36	289
110-2	93	3	17	0	7	12	8	9	8	1	24	182
110-1	142	5	18	0	9	38	11	9	28	2	30	292

(五) **修業屆滿**：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修業期限屆滿仍未修滿應修學分與科目者共計 36 人，本校已於 9 月 4 日依學則規定予以退學，並發函通知各系(所)及個人。

(六) **學業成績二一不及格**：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學業成績連續 2 次達 1/2(或 2/3)不及格者計有 29 人，已於 7 月 8 日通知退學。另為避免學生因學業成績不及格而遭退學，已於 8 月 26 日寄發本(114-1)學期在學生單二一(或單三二)不及格通知單，通知學生或家長，並行文各系所，惠請各系所協助關懷學生之學習狀況。

(七) **輔系、雙主修、抵免、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申請**：輔系、雙主修、抵免自 9 月 8 日開始受理申請，於 9 月 15 日截止申請，本學期學生申請修讀輔系計有 12 人，申請修讀雙主修計有 4 人，申請抵免人數計有 239 人。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申請於 9 月 19 日截止申請，共有 169 人提出申請。

(八) **畢業學分審查**：本學年大四學生一至三年級修課實得畢業學分審核已於 8 月 28 日完成，本處已公告並發文請各系所協助通知學生上網詳閱歷年修課紀錄及確認是否已

修得規定之畢業學分，學生如對實得學分有疑義，請系承辦人依各系之規定予以解釋，如仍有疑問再向註冊組承辦人確認(校內分機 2215)。

(九) **畢業生離校**：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生離校及領取學位證書於 8 月 29 日辦理完成。

本校近年各學制畢業人數統計詳如下表。

學年度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學士	1,501	1,500	1,463	1,620	1,547	1,559	1586	1526	1575	1619
碩士	984	996	938	960	916	961	971	905	998	1055
博士	38	35	55	45	45	34	53	37	56	62
合計	2,523	2,531	2,456	2,625	2,508	2,554	2,610	2,468	2,629	2,736

(十) **先修生申請**：114 學年度先修生第 1 次甄選錄取人數總計 152 人(工程學院 116 人、管理學院 34 人、設計學院 1 人、人文與科學學院 1 人、智慧與科技學院 0 人)，另第 2 次甄選作業將於 9 月下旬發函通知各系(所)辦理，敬請各系所多鼓勵學生參加先修生甄選。本校近年各系所錄取先修生人數彙總詳如下表。

學院	錄取系所	108 學 年	109 學 年	110 學 年	111 學 年	112 學 年	113 學 年	114-1 學期	合計
工程 學院	機械系	9	8	18	26	20	15	6	102
	電機系	45	53	45	51	55	78	42	369
	電子系	16	20	25	23	56	64	23	227
	環安系	13	19	18	27	17	34	6	134
	化材系	20	23	30	28	31	47	18	197
	營建系	10	10	15	23	23	23	19	123
	資工系	1	7	2	8	3	17	2	40
	小計	114	140	153	186	205	278	116	1192
管理 學院	工管系	5	14	67	35	41	27	11	200
	企管系	3	13	4	10	6	9	5	50
	資管系	12	6	7	16	18	33	8	100
	財金系	3	6	10	5	8	10	1	43
	會計系	3	9	10	8	25	21	9	85
	創管所		6	4	1	2			13
	國智所				2	1	1		4
	小計	26	54	102	77	101	101	34	495

學院	錄取系所	108 學 年	109 學 年	110 學 年	111 學 年	112 學 年	113 學 年	114-1 學期	合計
設計 學院	設計所				2				2
	工設系								
	視傳系	3	1	1	2		5		12
	建築系	2	2	2	1		2		9
	數媒系			1			3	1	5
	創設系	2	2	3	4		1		12
	小計	7	5	7	9	0	11	1	40
人文 與科 學學 院	應外系	2	4	6	6		8		26
	文資系	5	4	2	5	3			19
	技職所			2			3	1	6
	漢學所				1				1
	休閒所		3						3
	科法所			1	1	1	1		4
	材料所								
	小計	7	11	11	13	4	12	1	59
智慧 與科 技學 院	智數所				2	5	7		14
	小計				2	5	7	0	14
合計		154	210	273	287	315	409	152	1800

二、課程及教學組

(一) 教學傑出及優良教師：

1. 113 學年度票選作業自 114 年 6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票選結果送各院進行遴選，訂於 12 月 6 日校慶典禮中進行頒獎事宜。
2. 預計名額為：

遴選項目／學院	工程	管理	設計	人文	智慧科技	合計
傑出教師	1	1	1	1	1	5
優良教師	8	5	3	3	2	21

- (二) 授課鐘點：各系所應於加退選截止，特殊狀況處理結束後，於 114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二）至 10 月 2 日（星期四）送交授課鐘點清冊至課教組彙辦。
- (三) 教學滿意度調查：本學期訂於開學第三週（9 月 22 日至 9 月 26 日）進行學期初問卷調查。
- (四) 開排課業務：本學期訂於 114 年 9 月 25 日（星期四）召開開排課暨相關業務座談會，預計於 12 月 11 日（星期四）召開校課程委員會。
- (五) 教學計畫表暨教材上傳：各授課教師於 114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開學前，應上網完成提報「教學計畫表」、「教材及參考書目」，且依實際教學情形更新教學大綱，避免教學

內容，評量方式與教學大綱不符，如因特殊情形變更為單週非實體教學，應更新教學方式並附上遠距教學連結。另應尊重智慧財產權，且於課堂上加強智慧財產權宣導，告誡同學勿盜印。

- (六) 預警制度：學生前學期修習科目三科以上不及格或 40% 以上學分不及格名冊，預計開學函送各教學單位、教卓中心及生輔組，請各主任、導師針對學期修課表現不佳學生，給予適當的輔導。
- (七) 校際選課：本學期申請期間自開學前一週至加退選結束止（9 月 1 日至 9 月 19 日），學生須於期限內將申請表正本繳回課教組，學生至他校選課限本校未開設之課程為原則。
- (八) 跨領域學程：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跨領域學程系統於 114 年 8 月 1 日（星期五）至 9 月 19 日（星期五）開放同學申請。全校計有 30 個跨領域學程，學生修得相關課程，即可獲得該學程證書。
- (九) 本學期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學聯盟(TAICA)共開 10 門課，可在教務資訊系統／課程資訊／課程查詢／勾選找 TAICA 課程查詢課程，已於 113 學年度成立 4 個人工智慧學程。
- (十) 學位考試：依本校教務章則「學位考試評分表成績一經送出登錄後，中、英文論文題目不得再更改」。請指導教授出席考試委員會評分時，務必審視所指導研究生題目之正確性。
 - 1. 申請期限：自開始上課日(114 年 9 月 8 日)至 114 年 12 月 15 日止。※依教務章則規範，本校為實體舉行學位考試。
 - 2. 辦理及成績送達期限：自簽核通過至 115 年 1 月 30 日止，逾期未舉行未撤銷者以不及格論。
 - 3. 學位考試成績評分表：申請學位考試至學位考試成績登錄前，學生都有權限於系統上修正題目，「紙本評分表」中、英文論文題目與系統一致。總評分表上召集人簽章勾選之「學位論文是否符合所屬系所專業研究領域」：請指導教授出席口試時與召集人確認評分表簽核無遺漏。
 - 4. 學生應於本學期畢業離校截止日依註冊組畢業離校公告完成，逾期請依註冊組規定辦理。當學期末畢業者，請勿上傳論文。
- (十一) 碩士生及博士生應先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並提供學位考試委員參考，方可舉行學位考試。
 - 1. 依本校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2 次委員會議主席指示「為保護學生及教師，以本校圖書館設有的論文原創性比對資料庫及文獻相似度檢測進行把關機制」。本校教務章則「申請學位考試暨畢業離校作業要點」，增訂研究生舉行學位考試前應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以供學位考試委員參考之相關規定，自 109 學年度起舉行學位考試之學生適用。
 - 2. 圖資處購有及「iThenticate 論文原創性比對服務資料庫」供校內師生做論文原創性比對，並已將相關使用說明公告在資料庫網站，網址：
<https://www.lib.yuntech.edu.tw/wSite/mp>。

(十二) 學位論文延後公開(電子或紙本)審查機制：

1. 本校學位論文延後公開(電子或紙本)審查機制(依教育部來函新訂規範，本校自 114 學年度起配合辦理)：

依據教育部 114 年 6 月 4 日臺教高通字第 1142201506 號函文，論文延後公開應於學位考試前提出申請檢附相關資料，於學位考試時由考試委員審核確認是否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本校近期將更新學位考試申請系統並公告 114 學年度新版學位考試委員論文延後公開審核表，114 學年度畢業學生如需申請，請注意新版本規範。

- (1) 依國家圖書館來文，論文依法以公開閱覽為原則，已刪除「準備論文投稿」為由之延後原因選項，延後公開原因僅限「專利」、「涉及機密」或「依法不得提供」，其餘一律應提供閱覽。
- (2) 研究生須檢附延後公開證明文件，於申請學位考試時向系所提出，並經系所專屬會議審議通過，並於學位考試時由考試委員審核確認是否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未於申請學位考試時提出者，不得再補提延後公開。依 111 年 6 月 17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委員會指示，各系所召開論文審查會議時，務必請研究生提供下列說明之相關證明文件且審慎審查之。
- (3) 依照本校審查機制，研究生須檢附不公開證明文件：
 - I. 專利：提供案號申請件。
 - II. 涉及機密：提供法定規定之「涉及機密」依據、佐證資料或保密簽約等。
 - III. 依法不得提供：提供法源依據。

(十三)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加退選周，紙本作業申請數統計：

申請項目	統計	備註
大學部減修學分申請	107 人	大四 87 人、大三 18 人、大二 1 人、大一 1 人
大學部成績優異超修申請	4 人	大四 1 人、大三 1 人、大二 2 人
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	130 人	

三、綜合業務組

(一) 各項招生：

1. 115 學年度碩士班、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考試招生簡章業於 114 年 9 月 8 日(一)公告，敬請各院系所廣為宣導，鼓勵本校應屆生及畢業生報考，相關事項請參閱本校招生資訊網：
 - (1) 11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網路報名日期：114 年 9 月 30 日(二)上午 9 時起至 10 月 16 日(四)下午 11 時 59 分止，面試日期：114 年 11 月 14 日(五)、15 日(六)、16 日(日)由系所學程自訂，詳細面試時間及地點將於 114 年 11 月 11 日(二)公告於各系所學程網頁。
 - (2) 115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網路報名日期：114 年 9 月 30 日(二)上午 9 時起至 10 月 16 日(四)下午 11 時 59 分止，面試日期：機械系及會計系 114 年 11 月 14 日(五)、其他系所 114 年 11 月 15 日(六)。
2. 115 學年度各項四技聯合招生管道簡章預計於 114 年 10 月進行填報，114 年 12 月公告，本次部

分管道仍有變革，請各系儘早規劃相關會議進行討論。

- (二) 總量管制作業（調整增設系所班學位學程、招生名額）：**114**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作業於 114 年 8 月 26 日函報教育部，本校申請之總量內招生名額合計 2,906 名，各學制之總量內招生名額為：博士班 82 名、碩士班 974 名、碩士在職專班 356 名、四技日間部 1,305 名(含技高生 1,100 名、普高生 205 名)、四技進修部 109 名、二技 80 名。
- (三) 選才專案辦公室：招策會業已公告 **116** 學年度學習準備建議方向，**117** 學年度學習準備建議方向預計於 **114** 年 9-10 月進行調查，**115** 年 1 月公告。
- (四) 招生宣導：**113** 學年度共接待松山家商等 **14** 校/單位約近 **2300** 位師生參訪；受南港高工等 19 校邀請辦理升學講座；協助斗六高中等 15 校辦理模擬面試；共完成大安高工等 56 場大學博覽會。
- (五) 校刊「雲聲」：電子報預計按月正常出刊，目前已發行至第 **609** 期(2025 年 9 月 15 日)。每期雲聲電子報除以 EMAIL 寄全校教職員工、本校學生外，亦寄發校外合作廠商及各高中職學校等。

四、教學卓越中心

- (一) 114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含主冊、專章、附冊、附錄及特色領域研究中心)截至 9/23 整體經費動支數為 164,178,378 元(含滾存)，動支率 61.93%；實支數為 128,869,479 元，實支率 48.61%。中心已於 9/23 召開第 3 次經費檢討會議通知各執行單位依照所規劃時程進行活動辦理及經費核銷，以利計畫結報作業之進行。
- (二) 學科難點影片推廣：本中心課輔 TA 統整學生課業問題，截至 113 學年度已完成拍攝 100 部學科難點影片教材，陸續新增學科難點影片教材，以提供學生自我加強，並放置在 Tronclass 數位學習平台(網址：<https://eclass.yuntech.edu.tw/#/>)。
- (三) 教學卓越中心針對上學期成績不及格達三科或是不及格學分數達 40%以上之學生，每學期期初將由「學生預警晤談提報系統」發送導師晤談單，請導師協助輔導關懷學生，並至系統填報學生晤談結果。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計將於 10 月中旬會發函至各系所，請導師與預警學生進行晤談，深入了解學生學習狀況，並於「學生預警晤談提報系統」填報輔導紀錄表，以利後續輔導與追蹤。
- (四) 題庫智慧學習系統: 為有效落實「差異化學習輔導」，教學卓越中心建置校共同基礎學科題庫，導入線上學習系統 Tronclass，豐富學生使用數位學習課程之經驗。114 年預計收錄物理、微積分、化學、統計及英文等校院共同課程題庫共計 1163 題，以厚植學生基本學科能力。截至 113 學年度已累計 4320 題。
- (五) 新進教師觀課活動: 114-1 學期教學卓越中心邀請具有教學楷模之教師開放課堂，提供實地觀課，以提昇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效。本學期開學後將開放觀課課程，供三年內新進教師報名觀課。
- (六) 應用中文課程第三方中文能力檢測(語文模考、長文寫作)，113-2 修課學生共計 779 人，後測已於 6 月 7 日完成測驗人數 625 人(完成率 80.23%)，其中語文模考及格人數 544 人

(及格率 69.83%)，114-1 學期前/後測預計於 10/13~17、12/15~19 辦理。

- (七) 移動共學：教卓中心已於 114 年 9 月 18 日辦理教師移地共學活動，前往台南中央研究院南部院區及數位產業署沙崙資安服務基地進行參訪，內容涵蓋量子科技、再生能源及資安演練，有助於課程與研究的精進，並提升教學的前瞻性與專業深度。